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参考 2013 年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预计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3 年发生额	2014 年预计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	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93.70	10,000
	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0.44	8,000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8.81	8,000
	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88.51	10,000
	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53	2,000
	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6,000
	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0	3,000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30,000
	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10,000
	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0	5,000
	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5,000
合计		5,647.99	97,0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97.86	2,000
	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	0	1,000
	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389.23	1,000
	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1.19	3,000
合计		2,158.28	7,000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关联董事文剑平、刘振国、戴日成、何愿平回避表决。

该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文剑平、刘振国、何愿平、陈亦力应在审议其任董事的关联公司相关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	回避表决股东
1	与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文剑平、何愿平
2	与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文剑平、何愿平
3	与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4	与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5	与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6	与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文剑平、何愿平
7	与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刘振国
8	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9	与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10	与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何愿平
11	与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文剑平
12	与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13	与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文剑平、陈亦力
14	与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刘振国、何愿平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7.8788 亿元

公司住所：昆明市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以及水务固体废物处理环境治理项目的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36.38%股权；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42.07%股权。

关联关系：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55,358.08 万元，净资产 238,369.29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7,213.10 万元，净利润 24,980.21 万元。

2、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5 亿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

公司经营范围：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污泥处置、雨水综合利用、安全引水、给水和纯水处理、水资源管理、生态工程、生态修复、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以及以上领域的投资、设备制造、销售、工程承包、建设与运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股权；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为

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0,070.55 万元,净资产 17,819.50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358.68 万元,净利润 1,809.04 万元。

3、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整

公司住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公司经营范围: 饮用水安全和民用及工业水域的技术研究与开发、环保技术服务; 水利工程技术咨询; 生态工程建设、生态修复; 污水处理技术、污水资源化技术、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环保设备销售。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 内蒙古东源宇龙王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关联关系: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 本公司派驻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9,671.15 万元,净资产 14,348.78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410.39 万元,净利润 2,077.97 万元。

4、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整

公司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

公司经营范围: 污水处理膜及环保设备的生产; 承接冶金污水及市政污水工程及项目投资运营。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 武汉钢铁工程技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

关联关系：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4,397.88 万元，净资产 13,451.29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173.85 万元，净利润 1,445.76 万元。

5、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住所：乌鲁木齐市

公司经营范围：给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项目的投资；给水、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工程的设计；社会经济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水处理工程施工；房屋租赁；水处理设备、仪器仪表、水源热泵制造及销售；化工产品销售。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9.8% 股权；杨桂萍持有其 44.2% 股权；杨熙海持有其 20.8% 股权；詹惠蓉持有其 5.2% 股权。

关联关系：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513.27 万元，净资产 5,436.25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03.14 万元，净利润 360.98 万元。

6、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 亿元整

公司住所：珠海市

公司经营范围：承接水处理、固废处理等水务及环保工程，自来水及污水处

理膜及环保设备的生产、销售；水务投资及运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崔鹏飞持有其 20%股权。

关联关系：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748.41 万元，净资产 5,553.46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94.69 万元，净利润 553.46 万元。

7、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9598 万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

公司经营范围：专业承包；生活污水处理（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水务技术培训。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0.82%股权；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79.18%股权。

关联关系：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23,023.22 万元，净资产 38,499.08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305.21 万元，净利润 2,395.34 万元。

8、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70956.9692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武汉市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道路、桥梁、供气、供电、通讯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4% 股权；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5.17% 股权；社会流通股持有其 39.79% 股权。

关联关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718,777.70 万元，净资产 384,927.66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3,514.30 万元，净利润 27,177.42 万元。

9、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2 亿元整

公司住所：太原市

公司经营范围：水处理及环保工程，自来水及污水处理膜及成套设备的生产、销售；以自有资金对自来水、污水的投资及其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 股权；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

关联关系：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0,000.00 万元，净资产 10,000.00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10、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2 亿元整

公司住所：上海市

公司经营范围：新能源科技、节能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环保建设工程；房地产开发经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上海云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60%股权。

关联关系：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该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6 日正式成立，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设立。

11、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3 亿元整

公司住所：青岛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海水淡化和污水、污泥资源化以及饮用水安全和民用及工业供水领域的技术与开发；环保核心设备制造、技术服务（不得再此住所制造）；环保工程，水务工程技术服务、施工（凭资质经营）、咨询；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该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设立。

12、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公司住所：长春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和相关技术研究、开发，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处理技术、大气环境治理技术、生态工程和生态环境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开发及相关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务领域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动化技术与产品代销。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 股权；吉林博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55% 股权。

关联关系：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72.36 万元，净资产 504.31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2.86 万元，净利润 4.31 万元。

13、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568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无锡市

公司经营范围：水处理用中空丝膜及膜片产品的生产、研发；上述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提供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三菱丽阳株式会

社持有其 51% 股权。

关联关系：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044.01 万元，净资产 3,480.85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880.23 万元，净利润-1,396.75 万元。

14、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

公司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设计；销售机械设备（小汽车除外）。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 股权；北京博大水务有限公司持有其 50% 股权；北京泰宁科创雨水利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 股权。

关联关系：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资公司，本公司派驻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370.08 万元，净资产 5,006.59 万元。201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0.67 万元，净利润 31.52 万元。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交易的定价原则采取公允定价原则，即等同于下属

公司统一采购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子公司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有关交易按照合同规定的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也不会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与云南水务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武钢碧水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北排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云峰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无锡碧水源丽阳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之间拟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交易价格采用公允定价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履行回避表决程序。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进行的，交易价格按照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作了回避表决，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